

##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通告 10批次食品抽检不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北京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和相应的抽检细则,北京市市场监管局组织抽检了酒类、淀粉及淀粉制品、食用农产品、糕点、调味品、饮料、饼干、餐饮具共1154批次。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及国家有关规定检验和判定,其中合格1144批次,不合格10批次分别为食用农产品不合格3批次;糕点不合格1批次;调味品不合格1批次;饮料不合格2批次;饼干不合格1批次;餐饮具不合格2批次。

1.标称福建泓一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北京顺安明新商贸有限公司经营的南瓜吐司夹心面包,菌落总数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2.北京李世林商贸中心经营的芹菜,甲拌磷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3.标称泰州市华味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北京福源精致惠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经营的鸡精调味料,谷氨酸钠不符合产品明示标准。泰州市华味食品有限公司对检测结果提出异议,并申请复检;经复检后,维持初检结论。

4.北京吉百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的鲈鱼,恩诺沙星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北京吉百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对检测结果提出异议,并申请复检;经复检后,维持初检结论。

5.标称漯河市领尚食品有限公司生产,韩升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的无添加蔗糖全麦轻膳饼干,菌落总数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6.标称北京航博天时饮品制造有限公司生产,分别由北京金瑞利行商贸中心经营的阿波罗包装饮用水,北京鸿鑫驰骋商贸中心经营的包装饮用水,铜绿假单胞菌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7.北京红城万福烤鸭店有限公司平谷分公司经营的鲤鱼,孔雀石绿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8.北京市湘小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使用、消毒的陶瓷小碗,大肠菌群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9.北京鑫宇旺兴餐饮有限公司使用、消毒的筷子,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 石景山区进一步加强校园食安监管

本报讯 孙锡晓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监管,有效预防校园食品安全事件发生,近日,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对辖区学校、托幼机构食堂开展执法检查,守护校园食品安全。

执法人员来到辖区学校,重点查看了食品加工场所环境是否卫生、食品加工贮存条件是否符合要求、人员健康状况是否良好、食品留样环节是否规范、食品原料进货台账是否记录完整,以及“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执行情况等。检查同时,提倡学校做到“光盘”行动,杜绝“舌尖上的浪费”,文明用餐。

通过检查总体情况良好,下一步,市场监管部门将继续加大对学校食堂监督检查力度和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力度,及时督促校园食堂落实食品安全各项管理制度,全力确保学校师生“舌尖上的安全”。

## 海淀区提升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水平

本报讯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食安委和北京市食安委关于食品安全“两个责任”的各项部署要求,进一步科学有效推动分层分级精准防控、末端发力终端见效工作机制在海淀开展,近日,海淀区食安委办开展食品安全“两个责任”专题培训,海淀区食安委办主任、副主任,各街镇食安委办主任、副主任等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聚焦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落实和推进,重点安排食品安全与社会治理、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北京市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进展情况、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检查要点以及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复审指标解读等培训内容,旨在系统性提高区

一街镇两级对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的进一步认识,推动各街镇深化交流先进工作经验,提升全区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水平。

通过培训,参训人员表示进一步明晰了推动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强化食品安全工作的路径方法。对“两个责任”工作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和理解,进一步明白了“为什么干、应该谁干、要怎么干、如何干好”的问题,对指导推动辖区食品安全工作,压紧压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的指向性很强。

结业仪式上,海淀区食安委办主任聂俊杰对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提出了要求,他强调:

一是认清形势,提高站位。立足海淀区情,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做

好食品安全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切实承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二是以学促思,以学促行。各街镇要着力强化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的综合协调支撑作用,将食品安全“包保责任制”与“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责任”统筹推进,确保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三是守正创新,乘势而上。各街镇要全面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着力打通工作中的堵点、淤点、难点,不断探索创新基层食品安全治理模式,积极推动全区食品安全工作任务有力落实。

(海淀区市场监管局)

## 东城区持续开展保健食品专项检查

本报讯 为进一步整顿和规范保健食品市场秩序,严厉打击保健食品非法经营、宣传等违法行为,确保辖区居民购买到安全放心的保健食品,自今年9月份以来,东城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开展保健食品专项检查。

此次专项检查期间,主要严查经营主体食品购销票据台账,比对在售保健食品与进货票据载明的品名、厂址、生产日期是否一致,“以票控源、以票保质”,确保在售保健食品来源合法、渠道合法、质量可靠。重点检查保健食品是否有“蓝帽子”标识及识别标识真假,有无“批准文号”及文号是否规范,是否按规定设立保健食品销售专区(柜),做到保健食品与普通食品分区销售。检查说明书是否有宣传或暗示疾病预防、治疗功能的提示,是否有“保健



食品可代替药品使用”等内容的虚假宣传。

在检查期间,执法人员还向辖区经营主体宣传保健食品相关法

律知识,提高商户法律意识,自觉做到守法经营,做好市场秩序的维护者。

(北京东城市场监管)

## 西城区举办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

本报讯 为科学回应群众对食品安全的关切,促进食品安全共治共享,让“舌尖上的安全”看得见、摸得着,近日,西城区市场监管局在新华百货物美超市组织开展了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

“你点我检”指的是依据消费者关心的食品品种、检验项目、抽样场所等信息,按照监督抽检程序进行抽样检验,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的服务。通过二维码问卷调查、面对面访谈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倾听消费者需求,征集消费者意见建议,从而确定抽检食品品种、抽样场所等。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为消费者提供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服务,不少消费者将自己购买的蔬菜现场送检,活动中检测的辣椒、白菜、西兰花、菜花等样品,结果均为合格。看到结果后,消费者表示“一直担心买的菜有安全问题,这下可以放心吃了”。市场监管部门执法人员在向消费者介绍“你点我检”活动的同时,面对面征询消费者对食品抽检的意见建议,邀请消费者填写调查



问卷,并解答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提出的问题。

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抽检活动已纳入西城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年度计划,西城区市场监管局高度重视此项民生实事工作,遵照“开门办抽检”的理念,坚持聚焦民意、科学严谨、规范有效、公开透明的原则,广泛征集消费者关心的食品品种进

行监督抽检,所有抽检信息录入国家食品安全抽验检验信息系统,并及时在政府网站上公布抽检结果和处置结果。

下一步,西城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听民意、惠民生、暖民心,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西城市场监管)